

要保書文號:107.09.18 富保業字第 107	70001998 號函送保險商品資料庫。
富邦產物特定活動綜合保險要保書	□進件 □歸檔

1	呆險單號碼							報價單號碼					
	姓名					身分證號。	碼			出生日期	年	- 月	日
<u> </u>	4.F \ 11 4a							ak pa ne		<u> </u>	<u> </u>		
主	英文姓名				1			護照號碼		Wanters	lata che	3 L. 1 . 1k	
被 保	性別	□男	□女	國籍		□本國 □外國 年齒			年龄	※以足歲計算,超過6個月加1歲			
() () () () () () () () () ()	住所地址								E-MAIL	※數字 0 請	以Ø書寫		
	電話	住宅:			公司: 分機:				手機:				
要	□同(主)被保 (可免填要保人:		電子保單	□本人同意設定 單,且不寄送的	定電子保 實體保單	E-MAIL	※數	字 () 請以 Ø 書寫					
	姓名		代表人			分證號碼/ 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年	- 月	日
保人	住所(通訊) 地址		l		與(主)被 保險人關係								
	電話	住宅:			公司	:		分機	:	手機:			
	姓名 未填寫則為法定繼承人	身分證號 統一編號		146	, ,	the cor on a new ten at		住所(通訊)地址,作為日後身故保險	A 20 20 1 1 1 1	24. /2 le			時請詳述 序方式,
身故	1	(A) (A) (A)	122 7 2 199	木块馬則以	(安休入取1	发川田之聊給力) 式 ,	· 作為口復牙政休險	亚 文 鱼 八 之 1	进知依據 。	若無註	明則以步	自分辨理
身故受益	2												
人	3												
	`	旅遊國家一		旅遊國家二			旅遊	國家三		旅遊國家匹			
	特定活動	□第1類:	滑翔傘(翼)、	 飛行傘、拖曳傘	2、高空	跳傘、攀岩/	/冰 ·	、馬術、武術比	賽、潛水	<u> </u>			
※ 有	支實際從事活動勾選			行車、路跑、作		其他第1類	以夕	外之活動					
係	保險期間	自民國 至民國	年年	月月	日日	時		分					
	繳費方式	□信用卡]現金]支票							
<u> </u>	行回 ※掃描詳閲	R IA							頁(NT\$				
	商品不保事	保險 項。 承保範	屋			B06-00000 未滿15 足歲)		(CT-B06 (限15 歲以	5-000002 L. 80 集以		(CT-B06-000003) 以15 歲以上~75 歲以下)		
			-		()	1		, ,	工~00 <u></u> 2	(1)		工~ <i>13 </i>	义以下)
T06	4 特定活動係	呆險-身故及	.失能						0 萬		20	0 萬	
T06						200 萬							
T06		醫療保險金 馬田				20 萬 10 萬) 萬)) 萬) 萬) 萬	
T06	/ 尔心拟恢复	₹ /1\	<u>*</u>	如超過專案保	額,請沒		務ノ	<u> </u>	内		1(/ 禸	
總投	保人數 :	人		= =	74.								
(主)	被保險人總份	R险費(NT	`\$):	元			4	合計總保險費	(NT\$):		元		
※被付	保險人目前是否 保險人目前是否 人(要保人)已審	有在其他保险	儉公司投保商	業傷害醫療保險	給付實	支實付型之	商品	品? □是 □					
(主)被保險, 未滿7足歲由法定化	人簽名				法定代	理	E 人 簽 名 未滿 20 足歲者須加翁	:				
要	保 人 簽	名	:					E 人 簽 名 20 足歲者須加簽)	:				
要保	日期: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1-FT00	C0196-0				下載版-特定	ミ活動綜.	合保險(108.10)
+													+





※要保人與被保險人聲明事項

- 1.本人(被保險人)同意富邦產物保險公司得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相關之健康檢查、醫療及病歷個人資料。
- 2.本人(被保險人、要保人)同意富邦產物保險公司將本要保書上所載本人資料轉送產、壽險公會建立電腦系統連線,並同意產、壽險公會 之會員公司查詢本人在該系統之資料以作為核保及理賠之參考,但各該公司仍應依其本身之核保或理賠標準決定是否承保或理賠,不得僅 以前開資料作為承保或理賠之依據。
- 3.本人(被保險人、要保人)同意富邦產物保險公司就本人之個人資料,於「個人資料保護法」所規定之範圍內,有為蒐集、處理及利用之權利。
- 4.本人(被保險人、要保人)已知悉並明瞭實支實付型傷害醫療保險或實支實付型醫療保險之受益人,申領保險金給付時須檢具醫療費用收據正本。但若被保險人已投保富邦產物保險公司二張以上之商業實支實付型傷害醫療保險或實支實付型醫療保險;或本人於投保時已通知富邦產物保險公司有投保其他商業實支實付型傷害醫療保險或實支實付型醫療保險,而富邦產物保險公司仍承保者,富邦產物保險公司對同一保險事故仍應依各該險別條款約定負給付責任。如有重複投保而未通知富邦產物保險公司者,同意富邦產物保險公司對同一保險事故中已獲得全民健康保險或其他人身保險契約給付的部分不負給付責任。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保險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 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
- 本公司保留承保與否之權利。其他未盡詳細事項,依保單條款辦理。
- 如需參考其他相關商品資訊,可查閱本公司網站或洽服務人員辦理。

保單備註											
				業務員/	經辨欄						
業務員簽名			報備	號碼			保單寄送方式				
登錄字號			索取英文	投保證明	是						
經辦代號(9碼)			. 是否為j	直接業務	□是 (未勾選者,表示非	直接業	□3. 先寄繳款單,收費後寄保單收扣 (上述寄送方式未勾選者,表示為榜				
管理人+出單序 號(10碼)		務)					單)				
管理人姓名			臨櫃代號				保經代簽署欄				
	<u>,L</u>	ι	人下為富邦)	產險紀錄欄	」 ,不屬於要保書範 [置					
		Ź	公司受理欄			公司	收件日	行政	(助理欄	人工核保	
	交易序號			繳費金額	元						
富邦產險欄	□名冊不輸入(氰	育式通報)									
	下列欄位記	請行政助理勾	习選(未勾	J選,表示	;均正確。)						
	1.未簽名或塗改	□Y 是		.簽署章	 □Y 是 □N 否				ļ		

下載版-特定活動綜合保險(108.10)

0-FT0C0196-1

+

+



十 富邦産險 Fubon Insurance



富邦產物特定活動綜合保險被保險人名册

		要	/被保險人					身	故保險金受益人(※未	填寫則為法定繼承人)		
號.	中文姓名/簽名 ※未滿7足歲由法定代理人代簽 英文姓名	出生日期	身分證號碼 護照號碼	是否有在其他保險公司 投保實支實付型之商品 (投保實支實付型商品時勾選) 被保險人目前是否受有 監護宣告?(如勾選是 者,請提供相關證明文件			身分證號碼/ 統一編號	與被保險 人關係	電話	住所(通訊)地址	受益人超過1人時 請詳述保險金分配 及順序方式,若無註	投保組合
	※赴申根公約國或申請英文投保證明時填寫,請與護照相同		※赴申根公约國時填寫	監護宣告?(如勾選是 者,請提供相關證明文件)					未填寫則以要保人最後所	· 「留之聯絡方式,作為日後身故保險金受益人之通知依據	明則以均分辨理	
1.						同首頁(主)被保險人					
2.				□是□否	1.							
2.				□是□□否	2.							
3.				□是□否	1.							
				□是□□否	2.							
4				□是□□否	1.							
•				□是 □否	2.							
5.				□是□否	1.							
<i>J</i> .				□是□否	2.							
6.				□是□否	1.							
0.				□是□□否	2.							
7				□是□否	1.							
7.				□是□□否	2.							

註:如檢附名冊資料投保者,敬請自行加印「被保險人名冊」,連同要保書一併交予核保人員。

0-FT0C0196-2





富邦產險 Fubon Insurance 保險費信用卡簽帳單暨授權書 ※經辦人員臨櫃繳費僅限本年度保	ā	
保單號碼	被保險人	繳款金額(簽帳金額)
		(非年繳者無需填寫
月 卡 種 類 □VISA □MASTER	□JCB □AE	發卡銀行:
· 人 姓 名	(請以正楷填寫)	持卡人身分證字號:
9 上 上 贴		た田上ナルロ畑・20 左 日.L

信	用	卡	卡	號	ı	-	-		信用卡有效日期:20	年	月止
持	卡	人	電	話	日間:	行動	;		經辦:		
與	要化	呆 人	關	係	□本人□同被保	保險人□配偶□父母□	子女□兄弟姐妹□么	公司負責人	電話:		
1+ +	, -	77 B	8-7-	C. 1 1 1 1	上古工 业然证明上	2的16747000 化燃	カノーツーロエ・				

- 持卡人已詳閱下列注意事項,對簽帳單內容均已充分瞭解,並簽名如下以示同意: (1)持卡人同意以信用卡支付上開簽帳金額予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並保證所填資料均詳實無訛。 (2)為確保交易安全,持卡人同意本公司得就上述資料,向發卡行進行照會,如有冒用他信用卡或其他個人資料而為交易者,經查獲必究。 (3)扣款交易若未獲發卡機構核准,則本簽帳單自動失效,本公司得再行收費。 (4)持卡人同意本項交易日後若有退費,將退給要保人或被保險人。 (4)持卡人同意本項交易日後若有退費,將退給要保人或被保險人。

- (5)持卡人應依與發卡機構間約定之期限或金額繳款,否則會發生循環利息及相關費用

持卡人簽名: * (6)持卡人聲明完全知悉與要保人關係,並同意以信用卡支付上開簽帳內容予本公司,簽名以示同意。

(請與信用卡背面簽名樣式相同)

動續約信用卡授權書約定事項□本期 白

信 持

- 自動鏡的信用卡投權書約定事項□本期□續期□本期及續期(未勾遷視為授權本期及續期)

 一、授權人限要保人、被保險人本人及其配偶,及要保人、被保險人本人二親等內之親屬。
 こ、授權之效力

 1.授權人應將本授權書送達富邦產險據以辦理自動和繳付款作業。
 2.本授權書因損寫內容不全、錯誤或其他原因致發卡機構無法辦理代收者,不發生授權效力。
 3.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除本授權書另有約定外、本授權書為立效力自該情形發生之日起終止:
 (1)授權人與發卡機構之本授權書所指定之信用卡契約終止時。(2)發卡機構兩內容時、本授權書效力自新授權書生效後,即行終止。
 4.本授權書之效力包括本授權書所指定之信用卡契約終止時。(2)發卡機構內容時、本授權書數力自新授權書生效後,即行終止。
 4.本授權書之效力包括本授權書所約定之保險單。連同本授權書繳交富邦產險之要保書於經富邦產險核保並產生保單號碼後,本授權書效力亦及於該保險單。若要保人於要保書勿還同意附加自動績的附加條款時,授權人同意當邦產險之要保書所列之各險種保險期間屆滿前七日,還行以本授權書所裁明之信用卡扣赦。

 5.按權之變更

 1.養訂本授權書後,如繳付保險費之「信用卡」卡號變更、停用或有效期限到期時,授權人應主動以書面通知當邦產險變更,如未通知變更而致遭發卡機構正絕給付係險費時、依本授權書後指定保學之相關規定處理。但官事邦產除自行勢之指定營卡機構過,列情形則不在此限:
 (1)更換信用卡新卡(如毀損、有效期間屆滿等情形),而未更換信用卡下號者,本授權書不因此而失其效力。
 (2)因授權代繳之信用卡升等,有效期限到期、遺失而換發新卡致信用卡卡號對內容自當和產險做對發卡機構通知且完成變更程序後取代原授權之約定。
 2.如發卡機構與富邦產險間之契約已終止,或因其他任何事由不同意授權人依本授權書和繳保費時,則該「指定保單」之收費方式將自動轉換為自行繳費或富邦庭險對發卡機構通知且完成變更程序後取代原授權之約定。
 2.如發卡機構與富都產險間之契約已終止,或因其他任何事由不同意授權人依本授權書和繳保費時,則該「指定保單」之收費方式將自動轉換為自行繳費或高邦產險機力是完成變量不可以與發發之信用卡不因簽名樣式變更而致使在授權關係失其效力。
 、授權人應確實填寫本授權書各項專項,如有冒用他人帳戶使用者,須自負法律責任。
 七、本保險費自動和繳付款授權書的定專項如有未盡事宜,授權人及要保人或營生機構得與富都產險協商修訂之。
 【授權人養事】

【授權人簽章	【如有授權自動續約者須簽名 【申請	日期】		✓Y 信用卡展期註記
			日	☑Y 信用卡展期註記

Τ	

以下由招攬業務員填寫------

+	富邦產險瞭解要/被保險人之需求及適合	含度分析	评估暨業務員報告	·書(人身險適用)	
投保險種:		34 /D 8A 1	□本人	(2)	(3)
亜仔人:		被保險人	(4)	(5)	

投保院	☆種:	被保險人 (4	□本人	(2)	(3)
要保	人:		(4)	(5)	
自然,	1. 職業:□一般職業 □註一職業	1. 職業	: □一般職業 □註一職業	•	
关	2. 國籍:□本國籍 □外國籍 國名:	2. 國籍	: □本國籍 □外國籍	國名:	
法	1. 行業:□一般行業 □註一行業	1. 行業	: □一般行業 □註一行業	<u>-</u>	

法人 1. 1 未, □ 放 1 末 □ □ 1 末 □ 2. 法人 1 表人 注册地: ②2. 法人 負責人: ②3. 法人 2. 法人 負責人: ③4. 法人 2. 法人 6. 表人 2. 表人 2. 表人 6. 表人 2. 表人 措施,故請招攬人員於建立業務關係時向客戶妥為說明。註三 P<mark>為董事長或總經理。註五:要保人多人時,請個別填寫報告書,若被保險人為多人時,以母公司、總機構之資訊及行業為準,自然人填一張為代</mark> -)過去一年內要保人是否居住於中華民國境外超過半年以上?(1) □是 若是,請說明居住國家(地區) 。(2) □否 -)要保人或被保險人是否是現任(或曾任)國內外政府或國際組織之重要政治性職務人士(如中央或地方民意代表、公務機關首長)?(1)□是 若是,請說明

。(2)□否 |要保人購買保險商品時,是否對於保障內容或給付項目完全不關心,抑或對於具高保單價值準備金或具高現金價值或躉繳保費之保險商品,僅關注保單借款、解約或變更受益人等程序

1.要/被保險人投保目的及需求 (可複選): (1)□保障 (2)□子女教育經費 (3)□退休規劃 (4)□房屋貸款 (5)□其他___。
2. 招攬經過: (1)□招攬投保(2)□職域開拓(3)□親友介紹(4)□陌生拜訪(5)□主動投保(6)□其他___。
3.要/被保險人財務狀況:要保人/被保險人/家中主要經濟者年收入: (1)□25萬以下 (2)□26萬~50萬(3)□51萬~75萬(4)□76萬~100萬(5)□其他_

家中主要經濟來源為被保險人之:(1)□本人(2)□配偶(3)□父母(4)□子女(5)□其他

4.被保險人是否投保其他商業保險(1)□否 (2)□ 是。公司名稱:

5.身故受益人是否指定為配偶、直系親屬、或指定為法定繼承人?(1)□是(2)□否 若否,請說明原因 項 目 6.招攬時,已確認要/被保險人及受益人身份?有關要/被保險人提供之身份證明文件(身份證、護照、駕照,或其他足資證明其身份文件等)與要保書填載之內容相符? 被保險人 被保險人3 被保險人4 被保險人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7.於招攬時,已親晤要/被保險人/法定代理人,並確認此文件係由要/被保險人/法定代理人親簽無誤? □是 □否 □是 □是 一否 □是 □否 □是 □否

業務員招攬聲明事項

1.要保書之被保險人姓名、身分證字號、生日、職業及告知事項,確經本人當面向要、被保險人說明並核對身分證件,且由要、被保險人親自填寫要保書及簽名無誤。
2.本人向要、被保險人招攬時,已評估過要、被保險人收入、財務狀況、職業與保險費之負擔能力及保險金額的相當性,要保人確已瞭解其所繳保費係用以購買保險商品,並方 被保險人後作成本業務員報告書暨保單適合度分析表,如有不實致富邦產險受損害時,願負賠償責任,特此聲明。

註:執業之保險代理人或保險經紀人,為業務招攬時,請於業務員欄簽章。

招攬單位	業務員簽名	核保人簽章	簽署人簽章
	電話(行動電話)/分機:		

華民國: 月 Н 印刷版-【人身保險】信用卡+業報(多人版)108.01新修

※詳細個人資料告知事項請上產險官網查詢:

https://www.fubon.com/insurance/home/index.htm

個人險用

【要/被保險人投保須知】

_	、投保時,	業務員	應主動	出示登錄證	、告知	其授權範	冒及逐項 說	明本投保多	頁知內容予	要保人	知悉	,
	加未主動	九出示武	(生知,)	雅亞求苴州	示並詳	細些知。						

- 二、告知義務:要保人及被保險人應誠實告知,否則保險公司得解除契約;保險事故發生後亦同。
- 三、貴客戶之權利行使、變更、解除及終止:

(一)權利行使

被保險人發生保險事故並致生損害時,應依保險法相關法令與投保商品契約條款之約定 與程序通知及向本公司申請理賠。

(二)契約變更

- 1. 保險契約之一切通知除經雙方同意得以其他方式為之者外,雙方當事人均應以書面送達 對方最後所留之住址。
- 2. 保險契約之任何變更,非經雙方同意且經本公司簽批者不生效力。
- 3. 保險契約條款有停效約定者,本公司於契約停效期間不負給付保險金之責任。

(三)契約解除及終止

- 1. 保險契約當事人之一方違背特約條款時,他方得解除契約;其危險發生後亦同。
- 2. 保險契約得經要保人通知而終止之,自終止之書面送達保險人之翌日起,保險契約失其 效力;另契約若約定須經抵押權人同意始得變更或終止保險者,從其約定。

四、本公司對於保險契約之重要權利、義務及責任:

本公司依據經主管機關核定之各項保險費率收取保險費,在承保危險事故發生時,依相關法令、契約條款之約定及承保之責任,向請求權人、被保險人或受益人負賠償之義務。

- 五、本公司各類保險商品之重要內容,皆已登載於保單條款並以紅色或顯著字體列印, 貴客戶可向 本公司索取條款審閱,或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fubon.com/富邦產險/公開資訊/保險商品) 進行瀏覽。
- 六、貴客戶應負擔之費用及違約金(包括收取時點、計算及收取方式):貴客戶除繳交保險費外,無 需繳交其他費用及違約金。
- 七、本公司保險商品悉依保險法令相關規定辦理,並依法受有財產/人身保險安定基金之保障。 八、因投保契約所生紛爭之處理方式及申訴之管道: 對於保險契約發生爭議時,得以書面或電話向本公司要求解釋或申訴,或依法向有關單位提出申 本公司免費客戶服務專線 0800-009-888。
- 本投保須知同步公告於本公司網站富邦產險客戶投保須知重要內容說明專區,歡迎要/被保險 人上網瀏覽。



【富邦產險共同行銷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 、立同意書人(本人)瞭解 貴公司得為行銷之目的,將**本人姓名、地址**提供予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富昇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富昇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 有限公司..等同屬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其他子公司(未來如有新增子公司,請參閱官網, 網址:http://www.fubon.com)為行銷建檔、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
- 二、本人茲聲明已於合理期間審閱瞭解並同意下述事項,且自即日起,以本聲明內容取代本人先前就 下述事項之一切表示:**本人同意** 貴公司得為行銷之目的,將本人姓名、地址以外之**其他個人基** 本資料、往來交易資料等相關資料(包括帳務、信用、投資、保險等資料),提供予上開公司,於 行銷之目的範圍內得為蔥集、處理及利用。本人已知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之權益及未經本人或 法定代理人親簽於後者,將無法獲得上開公司相關優惠、活動或行銷訊息。
- 三、本人瞭解可隨時透過 貴公司之營業據點、客服中心電話0800-009-888要求 貴公司與上開公司停 止交互運用本人資料進行行銷。

エスニンハイノスインハイス			
立同意書人(要保人/被保險人): 身分證號碼(要保人/被保險人):	/		(簽章) (簽章)
法定代理人:(簽章) 身分證號碼:	中華民國	年	月

印刷版-個人險【投保須知+共同行銷】107.04 新修二版



日

+

+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 (要	學保人)				
立同意書人(初	伎 保險人)	(以下皆稱	「本人」)		
茲同意富邦產物	为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下:	稱「富邦產險」)將	本人透過具產險業務		
員證照資格之富	富邦人壽業務員洽談富邦	產險保險契約之保	險相關資料(即以本		
人為要保人、被	支保險人身分所投保之保	險單相關資訊,但	不含個資法所稱之特		
種個人資料) 扮	是供予富邦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下稱「	富邦人壽」),並同意		
富邦人壽於人員	員管理、績效統計分析及	保險資訊提供等服	務之必要範圍內,為		
上述資料之蒐集	《 、處理及利用。				
本人瞭解若不為	為本項同意時,富邦人壽	將無法提供上述之	附带服務;且本人有		
權利隨時通知富	写邦產險停止上述之同意	0			
此 致	发				
富邦產物保險服	设份有限公司				
立同意書人:_		立同意書人:			
(要保人)	(本人親自簽名)	(被保險人) (本人親自簽名)		
身分證號碼:_		身分證號碼:			
法定代理人:_		(親自簽名)			
身分證號碼:_					
(要保人/被保險人未	:滿 20 足歲者,需其法定代理人簽	名)			
業務人員簽名_					
登 錄 字	≌ 號:		-		
中華	民國	年	月日		
0-D90C0500-0					